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　函

地址：106台北市復興南路1段390號12樓
聯絡人：詹雅雯
電話：02-27033500 #134
電子郵件：ywchan@cnfi.org.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1月12日
發文字號：榮綜字第115000409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本會謹訂於116年元月14日(星期四)辦理「苗栗縣愛心之旅」活動，敬邀團體會員擔任主辦單位及出席活動，並協助向會員廠商募集相關物資及加菜金，請查照。

說明：

一、隨函檢附本會歲末寒冬「苗栗縣愛心之旅」企劃案，請卓參。請各捐贈人暨捐贈單位詳細填寫「捐贈人暨捐贈單位名稱及相關資料表」，並請於115年12月18日前先傳真至：(02)2702-6360或Email:ywchan@cnfi.org.tw俾利統計作業。

二、捐贈現金，由本會統收，請於115年12月18日前匯入：台灣中小企業銀行--復興分行，戶名：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帳號：070-62-140-520，將開立本會「捐款收據」。

三、捐贈物資，將請相關社會福利機構開立「捐物收據」，活動結束後統一寄予捐贈人或捐贈單位。

四、物資運送可選擇自行配送至指定受贈機構，或由工總協助統一配送。若選擇自行配送，請於116年1月13日自行派車分送至各受贈機構。各受贈機構之數量由工總依受贈機構服務人數分配。

五、若選擇由工總協助統一配送，請於115年12月23日至12月

30日間送達全國工業總會，地址：106台北市復興南路一段390號12樓，收件人：詹雅雯小姐收，並請註明「苗栗縣愛心之旅物資」。

正本：本會團體會員

副本：本會理監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委員、本會財務處、本會行政處

理事長潘俊榮

全國工業總會歲末寒冬「苗栗縣愛心之旅」企劃案

一、緣起

基於「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社會參與責任，本會於每年歲末寒冬，結合所屬工業同業公會暨其會員廠，選擇不同縣市辦理關懷送暖活動。本年度則特別企劃到苗栗縣拜訪當地弱勢關懷機構，並分送相關物資與加菜金，盼能讓他們過個平安、喜樂的年。

二、主辦單位

（一）全國工業總會
（二）參與捐贈之公會
（三）苗栗縣政府長期照護處

三、慰問對象

本年度擬捐助苗栗縣政府長期照護處推薦的弱勢關懷機構（如下表）。擬前往拜訪 2 家（幼安教養院、華嚴教養院），另 5 家不前往但提供物資、捐助金。

編號	名稱	負責人	行政區	地址	服務對象	機構窗口 姓名/電話	服務人數
1	財團法人苗栗縣私立幼安教養院	林勤妹	苗栗市	苗栗縣苗栗市新英里 17 鄰新英 105 號	18 歲以上中、重度身心障礙之心智障礙或兼併智能障礙之多重障礙者、服務對象有特殊狀況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同意者。	徐雯郁 037-366995 分機 210	111
2	財團法人苗栗縣私立華嚴教養院	趙慧穎	西湖鄉	苗栗縣西湖鄉高埔村 2 鄰大窩 6 之 6 號	18 歲以上身心障礙者，以智能障礙及多重障礙（合併智能障礙）為主。	公關 季威 037-987338	56
3	財團法人苗栗縣私立廣愛教養院	詹令儀	大湖鄉	苗栗縣大湖鄉靜湖村 10 鄰上坪 88 號	18 歲以上至 65 歲中度、重度、極重度智能障礙者或併多重障礙之智能障礙者。	鍾麗萍 037-995787 分機 107	34

4	財團法人苗栗縣私立新苗教養院	林金枝	後龍鎮	苗栗縣後龍鎮東明里頂浮尾1鄰83-2號	20歲以上領有身障證明之中、重度以上身心障礙之心智障、失智或兼併智能障礙多重障礙者、服務對象有特殊狀況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同意者。	張良顯 037-430430 分機108 0988967756	75
5	財團法人台灣省天主教會新竹教區附設苗栗縣私立聖家啟智中心	林美秀	竹南鎮	苗栗縣竹南鎮照南里15鄰自由街97號	年滿18歲以上中重度身心障礙者心智障礙或兼併智能障礙之多重障礙者	陳依雯 組長 037-460-142 分機117	62
6	財團法人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苗栗縣私立創世清寒植物人安養院	陳綠蓉	苗栗市	苗栗縣苗栗市站前1號5樓、6樓	清寒植物人及近似植物人之重度以上臥床失智症者。年滿18歲以上。但服務對象有特殊狀況者，函報主管機關同意後辦理。	羅蕙姍 037-275848分機312	63
7	財團法人苗栗縣私立明德教養院	孔怡惠	公館鄉	苗栗縣公館鄉五谷村3鄰五谷122之5號	年齡為18至60歲，領取智能障礙(中度、重度、極重度)、多重障礙(中度、重度、極重度)、肢體障礙(中度、重度)及慢性精神障礙者身心障礙證明(手冊)	孔怡惠 037-226398	26

四、辦理時間及地點

時 間	地 點
116年1月14日(四)	苗栗縣（幼安教養院、華嚴教養院）

五、辦理方式

（一）本會洽請苗栗縣政府長期照護處推薦轄下合法立案之弱勢關懷機構，由本會安排前往並函請所屬理監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委員、相關工業同業公會暨其會員廠，請其捐贈本身工廠所生產的產品及加菜金。

（二）關懷送暖當天，由本會陳煌銘顧問兼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召集人率領參加本活動的工總理監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委員、相關工業同業公會理事長及所屬廠商負責人或代表，於本會搭乘遊覽車共同前往弱勢關懷機構拜訪，進行愛心關懷送暖活動，並致贈物資及加菜金。

六、捐贈須知

（一）請各捐贈人暨捐贈單位詳細填寫「捐贈人暨捐贈單位名稱及相關資料表」，並**請於115年12月18日前先傳真至:(02)2702-6360或Email:ywchan@cnfi.org.tw**

俾利統計作業。

（二）各公會或廠商所捐贈現金，由工總統收，**請於115年12月18日前匯入：台灣中小企業銀行--復興分行，戶名：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帳號：070-62-140-520**，將開立工總**『捐款收據』**。

（三）各公會或廠商所捐贈物資，將請相關社會福利機構開立**『捐物收據』，活動結束後統一寄予捐贈人或捐贈單位。**

（四）物資運送**可選擇自行配送至指定受贈機構**，或**由工總協助統一配送**。若選擇自行配送，請於116年1月13日自行派車分送至各受贈機構。各受贈機構之數量由工總依受贈機構服務人數分配。

（五）若選擇由工總協助統一配送，請於115年12月23日至12月30日間送達全國工業總會，地址：106台北市復興南路一段390號12樓，收件人：詹雅雯小姐收，並請註明「苗栗縣愛心之旅物資」。

九、附件

附件一 行程表

附件二 捐贈人暨捐贈單位名稱及相關資料表

附件一

全國工業總會歲末寒冬「苗栗縣愛心之旅」行程表

時間：116 年 1 月 14 日

地點：苗栗縣

時間	行進順序	拜訪單位/地址/電話	停留時間
07：45-08：00	工總報到、出發 (台北市復興南路一段 390 號 12 樓)		15 分鐘
08：00-10：00	車程		120 分鐘
10：00-10：50	第一站	苗栗縣私立幼安教養院 （苗栗縣苗栗市新英里 17 鄰新英 105 號）	50 分鐘
10：50-11：20	車程		30 分鐘
11：20-11：50	第二站	苗栗縣私立華嚴教養院 （苗栗縣西湖鄉高埔村 2 鄰大窩 6 之 6 號）	30 分鐘
11：50-12：20	車程		30 分鐘
12：20-14：20	午餐—范佳味宴會廳 （苗栗縣苗栗市玉華里玉清一街 1 號） 電話： 037-361-157		120 分鐘
14：20-16：00	返回工總		100 分鐘

附件二

捐贈人暨捐贈單位名稱及相關資料表

捐贈人暨捐贈單位所屬公會：＿＿＿＿＿＿＿＿＿＿＿＿＿＿＿＿

開立捐贈人或捐贈單位名稱：＿＿＿＿＿＿＿＿＿＿＿＿＿＿＿＿

捐贈人身分證字號或公司統編：＿＿＿＿＿＿＿＿＿＿＿＿＿＿＿＿

收據寄送地址：＿＿＿＿＿＿＿＿＿＿＿＿＿＿＿＿＿＿＿＿

收據收件人姓名：＿＿＿＿＿＿＿＿＿＿＿＿＿＿＿＿＿＿＿＿

連絡人姓名/職稱：＿＿＿＿＿＿＿＿＿＿　電話：＿＿＿＿＿＿＿＿

一、捐贈現金：＿＿＿＿＿＿＿＿＿＿

■由工總統收，請於 115 年 12 月 18 日前匯入：台灣中小企業銀行--復興分行，戶名：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帳號：070-62-140-520。

二、捐贈物資表：

物資品名	箱數	每箱數量	總數量	預估物資等值（僅供統計用）

三、物資收據開立日期與內容：

1、開立日期為愛心之旅活動當天，即 116 年 1 月 14 日

2、收據內容含物資品名、箱數

四、物資運送方式，請擇一：

☐ 自行配送至指定受贈機構

響應環保減碳，減少物資中轉及重複搬運，配合活動於 116 年 1 月 13 日自行派車分送至各受贈機構。各受贈機構之數量由工總依受贈機構服務人數分配。

☐ 由工總協助統一配送

如無法自行配送，請於 115 年 12 月 23 日至 12 月 30 日間送達工總，由工總統籌分送至受贈機構。工總地址：106 台北市復興南路一段 390 號 12 樓，收件人：詹雅雯小姐收，箱上請註明「苗栗縣愛心之旅物資」、「捐贈單位名稱」以及「物資品名與每箱數量」。

五、貴會或公司是否參加116年1月14日工總「苗栗縣愛心之旅」？

□參加（請續填下列資料，俾便本會辦理當日保險、用餐及交通安排事宜）

□不參加

參加者姓名	單位/職稱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午餐	聯絡方式	交通
				□素 □葷	EMAIL： 手機：	□搭遊覽車 □自行開車
				□素 □葷	EMAIL： 手機：	□搭遊覽車 □自行開車

註：

一、本表請於115年12月18日前傳真至：(02)2702-6360或EMAIL:ywchan@cnfi.org.tw，俾利統計。

二、若有不足物資，本會將統一採買。

三、本案連絡人：詹雅雯小姐、許奕祥先生(02)2703-3500分機134、180